

党委(党组)书记谈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编者按 中央办公厅印发《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以来,市委把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完善制度设计,创新方式方法,加强督查考核,引领推动各级党组织种好管党治党的“责任田”。清单化推动明责知责,制定落实主体责任“对照清单”,逐一明确责任,推动照单履职。常态化督促履职尽责,建立健全“月提醒、季督查、年考核”党建工作推进机制,认真落实履责纪实制度,每季度开展落实主体责任专项督查,严格执行党建“述评考”制度,有效促进主体责任落到实处。制度化严肃问责追责,制定关于强化党内问责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坚持“一案双查”,确保管到位、严到位。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党委(党组)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加强对本地本部门本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的领导,积极主动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委(党组)领导班子成员强化责任担当,狠抓责任落实,增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自觉和能力,带头遵守执行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规定,自觉接受党组织、党员和群众监督,在全面从严治党中发挥了示范表率作用。专版选择了三个地区、三个部门的党委(党组)书记结合各自经验做法畅谈体会,以期给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借鉴和启示。

在推动高质量发展发展中狠抓落实

市委常委 崇川区委书记 刘浩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能不能担当起来,关键在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抓没抓住。近年来,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将党的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层层压实责任。旗帜鲜明讲政治,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省市部署要求作为重大政治责任,将三大攻坚战、长三角一体化、长江大保护、“六保”“六稳”等工作部署落到实处。提出建设“一区五城”发展构想,努力建设“长三角中心城市高质量发展首位区”,打造“高端产业城、创新活力城、文明品质城、水韵生态城、平安幸福城”。以落实各级巡视巡察特别是省委巡视整改为契机,出台全面从严治党实施办法和督查考核办法,推动“两个责任”全覆盖。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目前省委巡视反馈的问题按时间节点整改落实。坚持一手抓全面从严治党、一手抓高质量发展,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双胜利,守住崇川本土病例零疑似零确诊;一季度实现GDP199.4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9亿元,服务业增加值等6项主要指标全市第一。

二是落实三项机制,激励狼性担当。鼓励激励士气,开展高质量发展大比武,推行单位“红黄旗”、干部“红黄牌”,对连续黄牌的单位负责人采取提醒谈话、组织处理,倒逼干部当“头狼”、单位争一流;制定《党政干部鼓励激励实施办法》及疫情防控战时“六条激励措施”,表扬、晋级各类党员干部74人,形成鼓励激励案例17个。坚持干部能上能下,实行疫情防控“红黑榜”制度,通报“红榜”单位298个,提拔干部8名;通报“黑榜”单位132个,问责处理党组织9个、党员干部59人,对2名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履职不力的社区书记予以免职处理。健全容错纠错机制实施办法,为受到不实举报污蔑的干部澄清正名,形成容错纠错案例2个。

三是突出作风建设,净化政治生态。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将“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纳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督查考核办法》,集中整治违规津补贴、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去年以来通报典型问题14起,督办政风行风热线群众诉求44件。保持反腐高压态势,着力整治群众身边的“微腐败”,聚焦房屋征收、渣土清运、民生事业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题巡察,移交问题线索32条、立案8人。强化廉政教育宣传,召开全区党员干部警示教育大会,制作专题警示片《沉珂》《决堤》;深入开展“5·10”思廉日、“廉政算账月”等活动,推动廉政宣教入脑入心。

健全体制机制 落实主体责任

海安市委书记 顾国标

近年来,海安市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重要论述、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紧紧抓牢主体责任“牛鼻子”,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动全市全面从严治党质量和水平不断提升,被评为南通市党建工作先进单位,在南通市党建工作考评中连续四年位居第一。

一是坚持“三责”联动,不断健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推进机制。统筹推进“明责、督责、问责”的闭环工作机制,层层压实主体责任,着力破解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过程中存在的责任虚化和空转等突出问题。细化清单明责。归纳梳理市镇村三级党组织班子、主要负责人和班子其他成员的责任体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传压力的工作格局。强化考核督责。制定考核量化指标评价体系,全方位多角度对各级党组织落实“主体责任”,特别是主要领导落实“一岗双

责”情况实施过程管理和监督检查。严肃追究问责。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尤其注重第一、第二种形态的运用,以强有力问责倒逼责任落实。

二是一体推进“三不”,不断健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长效机制。坚持系统谋划、统筹推进、同向发力,全面形成“不敢腐、不想腐、不能腐”的浓厚氛围。坚持正风肃纪。狠抓“基层减负年”各项举措落实,强化政治生态监测评价,认真开展“机关作风整治月”活动,严惩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强化制度建设。出台并严格执行全面从严治党实施办法、政商交往负面清单、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八条措施”等制度文件,构建起科学严密的管党治党制度体系。筑牢法纪防线。强化党章党规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坚持以案促改,通过制发纪律检查(监察)建议、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组织开展“5·10”思廉日和算账教育月系列活动,推动全

市广大党员干部以案为鉴、闻警自省。

三是支持“三项改革”,不断健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保障机制。召开市委常委会专题研究“三项改革”,全力支持和保障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纪检监察机构改革,确保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持续巩固和深化“三转”。推动纪律检查工作双重视角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要求全市各区镇纪(工)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准确把握协助职责,聚焦主业主责,推动“两个责任”在基层贯通协同、形成合力。深化监察员办公室改革。向全市10个区镇综合派出4个监察员办公室,围绕监察体制改革重点难点,明确工作职责,出台10项工作制度,全面提升监察员履职能力。稳步推进派驻机构改革。研究出台深化派驻机构改革实施意见、派驻机构改革方案及市属国有企业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派驻纪检监察组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能,实现监察全覆盖、无盲区。

落实主体责任必须“既挂帅又出征”

海口市委书记 陈勇

全面从严治党,首先是党委要管,党委书记要管。作为“第一责任人”,必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向纵深发展。

一、强化担当,用好“两只手”。一是拧紧主责“不松手”。要率先垂范,始终做到“四个亲自”,将全面从严治党进行到底。二是压实主体责任“敢出手”。用严格的追责问责倒逼责任落实,让失责必问、问责必严成为常态。去年以来,我们对23个履职不力的党组织和36名党员领导干部进行了党内问责。

二、主动履责,突出“四个抓”。一是抓

“四风”整治。持续深入开展“提振精气神,整治‘庸懒散慢拖’”专项行动,聚焦“四风”和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开展集中整治。去年,开展了党员干部参与赌博、非法金融活动及违规经商办企业等问题的专项治理,共发出通报22期,曝光典型案例27个。二是抓政治巡察。把巡察作为履行主体责任重要抓手,聚焦“三大问题”,切实发挥政治“显微镜”“探照灯”作用,对全市99家单位党组织进行全面“政治体检”,在南通地区率先实现对村(社区)巡察全覆盖。三是抓干部监督。将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加强对党员干部8小时外监督,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同时,不断提升派出监察员办公室运行质效,切实强化基层干部监督。四是抓问题整改。抓好党建年度考核、季度检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对各级各类巡视巡察反馈问题实行“建

账销号”管理,从严从实做好“后半篇文章”。去年以来,开展常态化督查1500多组次,发现问题850个,交办问题560件,问责120人次。

三、注重治本,构筑“三条线”。一是突出教育管理,构筑思想防线。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创新开展“5·10”思廉日、“12·9”国际反腐败日等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廉洁底线。二是规范权力运行,构筑制度防线。出台《关于加强“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的议事规则》等文件,确保真正把权力关起来、关得住。充分运用“三项机制”“海门办法”,去年以来提拔重用178名干部,对24名基层干部予以容错免责,27名干部予以组织调整。三是重拳严惩腐败,筑牢反腐防线。全力支持纪委监委履职尽责,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去年,全市共立案536件,16人被采取留置措施。

坚持“严”的主基调 营造教育良好政治生态

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郭毅浩

近年来,市教育局党组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出台《教育系统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实施办法》,建立党组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为主要内容的党建督导,建立教育系统廉情分析研判、廉政风险防控、片区协作监督、纪检监察联动等制度,定期开展全面从严治党教育培训、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取得了较好成效。市教育局党组将以学习贯彻中央新出台的《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为抓手,坚持“严”的主基调,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营造南通教育良好政治生态,进一步擦亮南通教育党建品牌,为我市打造“现代化教育高地、新时代教育之乡”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一是坚持标准从严,以更高的站位贯彻落实《规定》。深刻理解、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决扛起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把《规定》贯彻落实到党的建设全过程。着眼教育“国之大计、党之大计”的根本定位,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全面从严治党部署,立足教育发展新形势新任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二是坚持制度从严,以有效

的执行贯彻落实《规定》。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更好地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把治理效能转化为发展动能。针对问题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重要岗位,查漏补缺、查死角、补短板,健全完善决策科学民主、运作规范、监管严格有效的制度体系。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把制度执行情况纳入全面从严治党考核的内容,以有效问责强化制度执行。

三是坚持监督从严,以过硬的作风贯彻落实《规定》。加强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聚焦热点难点和堵点痛点问题,深入推进教育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治理。锲而不舍抓教育政风行风建设,推进党员干部队伍和“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

四是坚持问责从严,以健全的机制贯彻落实《规定》。牢牢牵住责任制这个“牛鼻子”,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机制建设,统筹施策、精准发力,源头治理、标本兼治,推动教育系统党员干部忠诚履职、担当尽责。健全规范、科学的问责机制,用好“四种形态”和“三项机制”,既对违纪违规、失责渎职等行为进行问责追责,又敢于改革、大胆干事的干部撑腰鼓劲,巩固和发展南通教育你追我赶、百花齐放的良好生态。

践行“两个维护” 抓“六保”促“六稳”

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黄林华

全面从严治党、践行“两个维护”事关党的兴亡,事关民族命运,事关国家大计。面对当前严峻复杂的疫情和经济形势,市财政局从坚定“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决策部署,扎实推动抓“六保”促“六稳”各项决策落地见效,以保促稳、稳中求进,助力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

强组织凝共识,做“两个维护”的坚定信仰者。市财政局始终坚持把旗帜鲜明讲政治摆在第一位,牢固树立“财”必须自觉服从服务于“政”的意识,把抓“六保”促“六稳”作为当前重大政治任务安排部署,推动全局上下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确保“六保”“六稳”各项工作抓实抓细抓牢。

抓落实见成效,做“两个维护”的忠实践行者。发挥财政职能,坚决落实中央“六保”“六稳”工作总要求。加强基层财政保障,牢固树立“紧日子”思想,坚决贯彻“以收定支”原则,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非刚性支出,督促各县(市、区)兜牢社会民生和政府运转底线,确保全年财政收支平衡。实施积极财政政策,落实应对疫情支持企业发展的十二条政策,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推动经济复苏回暖,市本级兑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5500万元,

市区发放消费券1000万元,预计减免企业房租3000万元,全市1-4月累计实现减税降费61.8亿元;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推动“小微创业贷”等7项财政金融产品贷余额达60亿元,具有南通特色的“江海贷”财政金融信贷业务落地,加大担保支持力度,落实贷款贴息政策。支持重大项目建设,统筹资金支持洋吕铁路、网仓洪航道等项目工程建设,助推“大通州湾”建设;与区(开发区)共同发起设立5支区域产业投资基金,助力重大产业项目发展;加大政府债券争取力度,今年市区累计获得新增债券额度近80亿元,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重党建优作风,做“两个维护”的有力保障者。进一步巩固和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学习苏州“三大法宝”,答好南通“发展四问”,激发财政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争当对党忠诚、敢打敢拼、团结奋进的狼性财政干部,为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六保”“六稳”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思想和作风保障。

市财政局将一以贯之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坚决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守住“保”的底线、筑牢“稳”的基础、保持“进”的态势,为圆满实现经济总量过万亿、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圆满收官的总目标提供坚强的财政保障。

注重四个坚持 担当主体责任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 钱志平

部门党组如何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和使命担当履职尽责,推动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一直是我们着力研究解决的课题,并在实践中探索形成了行之有效的机制。

一是坚持率先垂范,切实担当第一责任。主体责任能否真正落实,关键在班子、核心在“一把手”。作为党组书记,必须要牢固树立“第一责任”意识,切实把“两个主体责任”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担当起“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管好班子、带好队伍,管好自己、当好表率。

二是坚持层层传导,压紧压实责任链条。局党组通过清单化管理,明确主体责任内容、目标、措施,建立党组、机关党委、支部三级责任体系,完善全面从严治党督查、考核体系,形成层层落实、合力推进的工作格局。充分发挥综合党建引领、推动、促进工作的作用,深化提升“事卓务臻”党建服务品牌,紧密结合学习苏州“三大法宝”、答好南通“发展四问”大讨论,大力推动机关事务部门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创先争优的实践行动。

三是坚持动真碰硬,做到讲担当强抓手。作为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积极履行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者和监督者的双重职责,坚持落实党政机关办公用房

日常巡检与考核机制,加强公务用车全生命周期、全轨迹管理并同步联动市纪委电子监察预警平台,从严落实党政机关各项作风整治。深刻理解和把握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开展节约型机关建设,制订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确保到2022年全市80%党政机关创建达标,比国家及省创建指标提升10%。

四是坚持久久为功,落实长效常态管理。一方面,持之以恒抓整改。梳理巡视、巡察、评议、审计中反馈的问题,对照“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机关作风整治月”中自我检视、自我排查的问题,盘点全市机关巡察中反映出的共性问题,狠抓落实、集中攻坚,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持续深化强化整改。另一方面,建章立制管长远。立足党组民主科学决策,修订《局党组工作规则》,进一步明确“三重一大”和请示报告相关事项。立足权力规范运行,不断修订完善《项目决策实施监督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提升管理的规范程度和制度的生命力、执行力。立足作风效能建设,出台《局党组成员带头改进作风的具体措施》,坚持领导带头“八个带头”,以上率下强作风、提效能,以实际行动为答好南通“发展四问”作出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应有的贡献。